

歷史重大訊息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6404 通訊-KY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11/11/15	發言時間	18:24:49
發言人	陳家淇	發言人職稱	財務長	發言人電話	02-77461389
主旨	公告本公司股票繼續變更交易方法但取消分盤方式交易				
符合條款	第 1 款	事實發生日	111/11/15		
說明	<p>1. 櫃買中心公告處置之日期:111/11/15 2. 櫃買中心公告處置引用之業務規則條款及發生緣由: 本公司前因因公告並申報111年第2季財務報告顯示其淨值已低於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之二分之一及十分之三，且經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之核閱報告，而採預收款券及分盤方式交易。本次公告並申報111年第3季財務報告顯示其淨值已不低於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二分之一及十分之三且淨值較前期增加，惟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之核閱報告，依本中心業務規則第12條第1項第3款、同條第4項第1款及同條第7項規定，證券經紀商於接受委託買賣該公司有價證券時，應繼續先收足款券始得辦理買賣申報，但自111年11月17日起，取消對其有價證券採每30分鐘撮合1次之分盤方式交易。</p> <p>3. 處理結果(請輸入“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或“終止上櫃”): 變更交易方法(取消分盤方式)</p> <p>4. 股票開始(併案)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櫃之日期:111/11/17</p> <p>5. 因應措施:無</p> <p>6. 其他應敘明事項:無</p> <p>7. (風險警示)倘上櫃有價證券經予以停止買賣連續滿六個月仍未恢復其有價證券之買賣者，有價證券將有終止上櫃之虞，提醒投資人審慎注意投資風險:不適用</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